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大	•	毒偵		毒品防制條例	竹三分局	傅○賢	起訴
仁				非駕業務傷害	竹一分局	陳○淳	起訴
仁		偵		妨害自由	竹一分局	楊○誠	不起訴處分
仁	105	偵		妨害自由	竹一分局	韓○哲	不起訴處分
仁	105	偵		妨害自由 等	竹一分局	陳〇昌	起訴
仁			9305	不能安全駕駛 等	竹二分局	余○城	聲請簡易判決・不起訴
仁		偵	10126		松山分局	呂〇儒	不起訴處分
仁	105	偵	10134	性騷擾防治法	竹一分局	陳○昌	起訴
仁	105	偵	10299	妨害公務	竹二分局	王〇明	起訴
仁	105	偵續	126	不能安全駕駛	臺灣高檢	楊○傑	聲請簡易判決
少	105	撤緩偵		不能安全駕駛	簽〇	林○宣	聲請簡易判決
少	105	偵		不能安全駕駛	竹一分局	陳○昇	聲請簡易判決
少	105			毀棄損壞	新埔分局	李〇騰	不起訴處分
少		撤緩		不能安全駕駛	簽○\	許○國	撤銷緩起訴
名		撤緩		不能安全駕駛	簽〇	林○本	撤銷緩起訴
宇		V 1		業務過失致死等	簽〇	施○忠	起訴
宇	105			業務過失致死等	簽〇	關○長	起訴
宇		,, ,	5407	偽造貨幣等	竹二分局	林〇誼	不起訴處分
宇				著作權法等	簽〇	瑞○紙器有	不起訴處分
宇		偵		著作權法等	簽〇	賴○發	不起訴處分
宇	105	偵	10477	偽造文書 等	簽〇	呂○淦	起訴
宇		偵		偽造文書	簽〇	呂○進	不起訴處分
宇	105	偵	10478		簽〇	陳〇香	不起訴處分
宇		偵		妨害名譽	簽〇	陳〇玲	不起訴處分
宇		,, ,		妨害自由	簽〇	陳○源	不起訴處分
宇				業務過失傷害	簽〇	李〇霖	不起訴處分
宇		偵續		駕駛業務傷害	臺灣高檢	葉○源 吳○賓	不起訴處分
<u>孝</u> 孝		速偵		不能安全駕駛	竹三分局	英○貧 鄭○賓	緩起訴處分
<u>字</u> 孝		<u>速偵</u> 速偵		不能安全駕駛 不能安全駕駛	竹三分局 竹縣刑大	與○負 吳○鈞	緩起訴處分
<u>子</u> 季				不能安全駕駛	竹三分局	廖○娥	緩起訴處分 聲請簡易判決
<u>子</u> 季			8871	不能安全駕駛	竹一分局	序 ○ 斑 莊 ○ 誕	聲請簡易判決
季				不能安全駕駛	竹北分局	型○勤	缓起訴處分
季		撤緩		不能安全駕駛	簽〇	魏○明	撤銷緩起訴
明		速偵		不能安全駕駛	竹北分局	郭○誠	聲請簡易判決
明		速偵		不能安全駕駛	國道二隊	潘〇福	聲請簡易判決
明		速偵		不能安全駕駛	竹一分局	林○榮	聲請簡易判決
明		速偵		不能安全駕駛	竹縣刑大	王〇樑	聲請簡易判決
明		速偵		不能安全駕駛	竹北分局	曾○欽	聲請簡易判決
明		速偵		不能安全駕駛	竹一分局	林○璿	聲請簡易判決
明	105	速偵		不能安全駕駛	竹三分局	鄭〇喆	緩起訴處分
明		速偵		不能安全駕駛	竹北分局	張○正	聲請簡易判決
明	105	速偵		不能安全駕駛	竹北分局	黄○華	聲請簡易判決
明	105			野生動物保育	保七一04	彭○霖	不起訴處分
明	105			詐欺 等	簽〇	林○發	起訴
明	105			偽造文書	簽〇	彭○來	不起訴處分
明	105		10542		簽〇	彭○來	不起訴處分
勇		速偵		不能安全駕駛	國道二隊	鐘○錡	聲請簡易判決
勇		速偵		不能安全駕駛	竹二分局	李○瑄	聲請簡易判決
勇		速偵		不能安全駕駛	竹二分局	龔〇土	聲請簡易判決
勇		速偵		不能安全駕駛	竹北分局	侯○育	聲請簡易判決
勇		速偵		不能安全駕駛	竹三分局	DONG NGOC	聲請簡易判決
勇		速偵		不能安全駕駛	竹縣刑大	謝○揚	聲請簡易判決
勇		速偵		不能安全駕駛	國道六隊	潘〇發	聲請簡易判決
勇		速偵		不能安全駕駛	國道六隊	王○惠	聲請簡易判決
厚	104			偽造文書	竹二分局	周○騰	起訴
厚	104			偽造文書等	竹二分局	葉○軒	不起訴處分
厚	104			偽造文 等	竹二分局	范○鈞	不起訴處分
律	105			不能安全駕駛等	竹二分局	陳○哲	聲請簡易判決・不起訴
為	105			詐欺 乙針 京 A 和野	横山分局	雲○婷	不起訴處分
剛		速偵		不能安全駕駛	國道六隊	何○城	聲請簡易判決
剛	105	速偵	208	不能安全駕駛	國道二隊	曾○祐	緩起訴處分

到[105	速偵	200	不能安全駕駛	國道六隊	泰○祥	緩起訴處分
別		速偵		不能安全駕駛	竹三分局	黄〇全	聲請簡易判決
剛		速偵		不能安全駕駛	竹二分局	翁○坪	聲請簡易判決 一
剛		速偵		不能安全駕駛	竹市刑大	湯〇明	聲請簡易判決
剛		速偵		不能安全駕駛	竹市刑大	林〇章	聲請簡易判決
剛		速偵		不能安全駕駛	竹北分局	張○華	聲請簡易判決 一
剛		速偵		不能安全駕駛	竹北分局	鍾○興	缓起訴處分
剛		毒偵		毒品防制條例	竹三分局	曾○宏	不起訴處分
能		毋贝 偵		不能安全駕駛	竹二分局	李○宏	聲請簡易判決
能	105			不能安全駕駛	竹一分局	郭○松	聲請簡易判決
能		偵		不能安全駕駛	竹二分局	黄○翔	缓起訴處分
捷		偵		新盗	新埔分局	江羅○嬌	不起訴處分
捷		偵		贓物	新埔分局	鍾○富	聲請簡易判決
捷		偵		贓物	新埔分局	郭○昌	不起訴處分
捷	105			贓物	新埔分局	郭○鴻	聲請簡易判決
捷		偵		偽造文書 等	簽〇	戴○卿	起訴
捷		偵	1088	竊盗	竹北分局	類○與 鍾○龍	起訴
捷		偵		竊盜	竹北分局	建○ 應 鍾○ 富	起訴
捷	105			竊盜	竹北分局	許○興	起訴
捷		<u>原</u> 偵緝		侵占	基港總隊	鄭○隆	不起訴處分
捷		偵		不能安全駕駛	竹二分局	王○安	聲請簡易判決
深		偵		駕駛業務致死	簽〇	龍○良	缓起訴處分
深		偵		非駕業務致死	簽〇	陳○雄	聲請簡易判決
深	105			駕駛業務致死	簽〇	黄〇銘	不起訴處分
祥	105			不能安全駕駛	竹東分局	林○華	聲請簡易判決
祥		撤緩		不能安全駕駛	簽〇	邵〇毅	撤銷緩起訴
處	105			不能安全駕駛	國道六隊	郭○明	聲請簡易判決
處	105			詐欺	竹一分局	彭○惠	聲請簡易判決
處		偵		妨害家庭	竹北分局	張○耕	不起訴處分
處	105			妨害家庭	竹北分局	張〇鈴	不起訴處分
處	105			不能安全駕駛	國道六隊	王○坤	緩起訴處分
處		偵	10073		竹三分局	温〇元	聲請簡易判決
處		偵	10075		竹一分局	蔡○崑	聲請簡易判決
處		偵	10194		竹北分局	吳○慶	聲請簡易判決
處	105		10249		竹二分局	吳○慶	聲請簡易判決
處		偵		不能安全駕駛	竹北分局	鄭○美	聲請簡易判決
敦	105			不能安全駕駛	竹北分局	詹○鴻	聲請簡易判決
敦		毒偵		毒品防制條例	竹北分局	楊○榮	聲請簡易判決
敦		毒偵		毒品防制條例	竹東分局	黄○徳	聲請簡易判決
智		毒偵緝	158	毒品防制條例	竹一分局	徐○傑	不起訴處分
貴	105			不能安全駕駛	竹一分局	古○翔	聲請簡易判決
貴	105			不能安全駕駛	竹三分局	陳○憲	聲請簡易判決
貴	105			不能安全駕駛	竹三分局	邱○滿	聲請簡易判決
儉		速偵		不能安全駕駛	竹北分局	曾〇銘	緩起訴處分
德	105			傷害等	竹二分局	周○昇	起訴
學	105			毀棄損壞	竹一分局	SOERLING M	不起訴處分
學	105			毀棄損壞	竹一分局	MORRIS COH	不起訴處分
學	105			非駕業務傷害	竹東分局	温○雄	起訴
學	105			不能安全駕駛 等	竹北分局	段○榮	起訴
學		偵緝		詐欺	竹東分局	楊○錦	起訴
學		偵緝		竊盗 等	竹東分局	楊○錦	起訴・不起訴處分